

檔號：HAD K&T DC/13/9/24A/14

葵青區議會
社區事務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記錄(二零一四)

日期：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至五時零五分

地點：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梁子穎議員 (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六分	會議結束
林翠玲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副主席)		
張慧晶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周偉雄議員	會議開始	下午四時二十三分
周奕希議員, BBS, JP	會議開始	下午四時零三分
朱麗玲議員	下午二時四十四分	下午四時五十六分
何少平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許祺祥議員	會議開始	下午四時十七分
林立志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劉美璐議員	下午二時五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三分
羅競成議員, MH	會議開始	下午三時三十一分
梁志成議員	下午二時五十三分	會議結束
梁錦威議員	會議開始	下午四時零三分
梁國華議員	會議開始	下午三時四十分
梁偉文議員, MH	下午三時零八分	會議結束
梁耀忠議員	會議開始	下午四時零三分
盧慧蘭議員	下午二時五十分	會議結束
吳劍昇議員	會議開始	下午四時二十三分
潘志成議員	會議開始	下午三時三十三分
譚惠珍議員, MH	會議開始	下午四時五十五分
鄧瑞華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鄧淑明博士, JP	會議開始	下午四時三十分
曾梓筠議員	下午二時五十分	會議結束
徐曉杰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徐生雄議員	下午三時零四分	下午三時三十一分
黃炳權議員	會議開始	下午三時十九分

黃耀聰議員, MH
黃潤達議員
陳慧媚女士
張麗芳女士
侯月琮女士
黎名穗女士
劉子傑先生
李錦麟先生
楊潔玲女士

下午二時五十三分	下午四時二十三分
會議開始	下午四時零三分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會議開始	下午四時二十三分
會議開始	下午四時五十六分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會議開始	下午四時零三分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列席者

張麗華女士
林崇潔女士
呂左雲女士
胡栢霖先生
林靜華女士
鍾皚妍女士
黃展和先生
鄭偉傑先生
董秀英醫生
吳賢國醫生
阮慧賢女士
梁國章先生
羅惠欣小姐(秘書)

葵青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一)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葵青)3
勞工處勞工事務主任(勞資協商促進)
房屋署高級物業服務經理(葵涌)
社會福利署荃灣及葵青區助理福利專員 3
廉政公署新界西南辦事處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西)4
食物環境衛生署葵青區環境衛生總監
醫院管理局九龍西醫院聯網總監
醫院管理局葵涌醫院代理行政總監
環境保護署助理環境保護署署長(水質政策)
渠務署高級工程師
葵青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二

缺席者

李志強議員, MH
潘小屏議員, MH
尹兆堅議員
林紹輝議員

(因事告假)
(因事告假)
(因事告假)
(沒有請假)

歡迎詞

副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葵青區議會社區事務委員會第四次會議(二零一四)。

2. 委員會一致通過尹兆堅議員、李志強議員及潘小屏議員的請假申請。

3. 副主席表示今次會議議程已作出修訂，以會上提交的修訂本為準。由於秘書處未能趕及於會前把第三次會議及第三次特別會議記錄寄奉各委員，有關會議記錄將於下次會議通過。

(主席於下午二時三十六分到達會議室並主持會議。)

介紹文件

九龍西醫院聯網 2014/15 年度週年工作計劃

(社區事務文件第 38/2014 號)

(由醫院管理局提出)

4. 主席歡迎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九龍西醫院聯網總監董秀英醫生及葵涌醫院代理行政總監吳賢國醫生出席會議。

5. 董秀英醫生及吳賢國醫生簡介上述文件。

6. 周偉雄議員的意見如下：

(i) 院方對復康服務的支援不足，特別是長者服務，他建議局方加強上門物理治療服務。

(ii) 現時全港只有二十間診所提供夜診服務，當中在葵涌區則只有戴麟趾夫人普通科門診，他建議局方加強夜診服務。

7. 梁耀忠議員詢問荔景山路興建電梯塔的工程進展，並指出精神科診症時間及有關跟進工作不足，建議局方改善服務的輪候時間。

8. 梁錦威議員對精神病患者融入社區的情況表示關注。此外，

他表示公營的牙科醫療服務不足，葵青區內更沒有牙科診所。他建議局方為市民提供全面的牙科服務。

9. 許祺祥議員表示專科的新症輪候時間長，而且精神科及其他專科的復康跟進緩慢，他建議局方訂立服務指標，以供市民參考。

10. 梁國華議員的意見如下：

(i) 建議局方增加人手，紓緩專科輪候時間過長的問題，同時增加夜診服務。

(ii) 南亞裔女士可能因宗教理由而選擇由女醫生診症，故建議局方加強對少數族裔的支援。

(iii) 查詢院方會否為糖尿病患者進行血糖測試。

11. 林立志議員指出，九龍西醫院聯網只有二十二名眼科醫生，但門診個案則有數萬宗，他建議院方透過聘用海外醫生及派發醫療券等措施減輕醫護人員的壓力。此外，他查詢葵青區醫院的門診個案數字、醫院人手及病床數字。

12. 黃潤達議員指出聽障人士求診時會遇到困難，故建議局方加強培訓醫務人員學習手語及安排駐院手語翻譯人員。

13. 主席詢問以下事項：

(i) 九龍西醫院聯網是否包括瑪嘉烈醫院荔景大樓。

(ii) 葵涌醫院重建工程中有一座大樓會率先落成，他詢問該大樓的服務範圍及定位。

(iii) 瑪嘉烈醫院現時每日提供多少手術室節數。

(iv) 九龍西醫院聯網現時提供血液透析名額的數字。

(v) 廣華醫院現時提供指定病床的數字。

(vi) 明愛醫院現時提供兒科病床的數字。

- (vii) 在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門診增加三百個名額後，輪候時間將會如何改變。
- (viii) 「一次性醫療器材」的定義及其用途。
- (ix) 院方有何機制確保不會使用過期的醫療物品。
- (x) 院方有否為護士提供在職培訓。

14. 董秀英醫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基於人手限制，院方會視乎病人實際情況安排上門物理治療服務。此外，院方明白市民對夜診服務的需要，但礙於人手緊絀，故只能按各專科的需求而分配人手。
- (ii) 荔景山路的電梯塔工程已獲賽馬會捐款資助，院方將會進行勘察並展開工程，工程預計最快於兩年後完成。
- (iii) 現時公營的牙科服務主要由衛生署提供，醫管局未能代為回覆。
- (iv) 隨着長期病患者人數上升，醫護人手亦趨緊張。政府已增加醫護培訓，包括增加大學醫科學額。局方亦探討不同方法應付需求，例如試行專科醫生與家庭醫生的合作模式等。
- (v) 現時醫院會按緩急輕重把個案分為第一優先類別(緊急)、第二優先類別(半緊急)及例行個案。第一及第二優先類別個案的輪候時間分別為兩星期及八星期，聯網正透過護士診所及家庭醫生分流病人。就眼科而言，醫管局已不斷增加人手及成立白內障中心，並與私營診所及醫院合作，以縮短輪候時間。
- (vi) 如病人因宗教背景而選擇特定性別的醫生，院方會按病人要求盡量安排，惟院方不會為病人安排指定的醫生。此外，「篤手指」只屬初步測試，若糖尿病患者於見醫生前已接受抽血檢查，則毋須再進行「篤手指」測試。

- (vii) 局方將於會後提交九龍西醫院聯網與醫院管理局的專科輪候時間數據。

(會後註：醫院管理局的回覆請參閱社區事務傳閱文件第14/2014號)

- (viii) 醫管局於本年度在黃大仙及觀塘推出試驗計劃，讓高血壓患者能以普通科門診價錢在私人診所接受治療。如計劃成效理想，局方會推展有關服務至其他地區。

- (ix) 現時醫院會盡力為聽障病人安排手語服務，並提供熱線電話等資訊予醫務人員。

(會後註：醫院管理局回覆指局方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起為聽障人士安排手語翻譯服務。)

- (x) 瑪嘉烈醫院的荔景大樓屬於九龍西醫院聯網。葵涌醫院重建工程包括在瑪嘉烈醫院停車場範圍興建一座臨時調遷大樓。初步構思待重建工程完成後，此臨時調遷大樓，或會配合瑪嘉烈醫院到時重建需要作出相應安排。

- (xi) 現時瑪嘉烈醫院有超過一百名病人進行血液透析的治療，院方將增加三個血液透析名額。另外，明愛醫院增設的三張兒科病床為全新的病床種類，院方計劃逐步增加該類型病床，以集中資源照顧長期需要呼吸器輔助的兒科病人。

- (xii) 「一次性醫療器材」包括手術室及檢查使用的器材，局方設有專責小組為重複使用的器材定期進行風險評估，並先消毒再重新使用。此外，院方會不時監察醫療用品的品質，並按有效日期把用品排序，讓醫護人員先使用即將到期的用品。

- (xiii) 局方會為護士提供在職培訓，現時「臨時香港護理專科學院」亦提供相關認可專業資格。

15. 吳賢國醫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現時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輪候時間為超過八十周，院方希

望縮減輪候時間至六十五周。他解釋院方需時十三年才能培訓一名專科醫生。有見及此，局方正積極透過不同方法增加精神科醫護人員的數目，包括聘請已退休的醫生、向取消休假的醫生發放特別津貼、招攬海外醫生及增加執業資格試的舉行次數等。

- (ii) 就精神科門診輪候時間過長的問題，局方已實施分流制度。求診個案會先經高級醫生考慮，再按病人的情況調整輪候時間。院方近年已加強急症室的精神科服務，並調派資深的精神科護士在急症室當值，如患病個案嚴重，院方會安排病人於兩星期內接受診症。
- (iii) 針對精神病康復者支援不足的問題，現時院方會透過電話追蹤及個案經理跟進病者情況。此外，社會福利署、警務處及其他非政府組織對於精神病患者的支援工作亦十分重要。他指出政府近年增加對精神科藥物的投資，但強調新藥物亦有副作用。
- (iv) 院方表示有需要時會聯絡領事館或利用網上翻譯工具，以解決病人與醫護人員溝通上的問題。

16. 梁耀忠議員希望院方為護士提供手語培訓，以便與病人溝通。

17. 董秀英醫生表示會考慮梁議員的意見。

18. 許祺祥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建議院方提供九龍西醫院聯網各分科的輪候時間指標，以便量度其服務質素。
- (ii) 有市民反映公立醫院推卸責任，將個案轉介予私人醫生。他建議院方加強與病人溝通。
- (iii) 他指出現時院方提供的精神科服務不足，故建議加強心理輔導服務及改善社區配套。

19. 周偉雄議員表示，家人及院方的支援對於精神病患者的康復過程非常重要。他指出曾有精神病康復者因病情有變，而病人家

屬向醫院要求提前覆診時間，但院方未有跟進他們的要求。他希望院方能檢討有關安排，提供適切的支援服務，以免他們病情惡化，影響社區和諧。同時，他建議院方加強聯網間的轉介服務，以縮短病人的輪候時間。

20. 徐曉杰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現時由普通科門診轉介至精神專科需時半年，他認為精神病患者如盡早獲得治療，康復進度會較理想，故希望院方在專科門診投放更多資源。
- (ii) 他表示明愛醫院網頁上有關醫院總監的聯絡資料有誤，而且查詢熱線的接線生態度欠佳，故希望院方跟進有關情況。
- (iii) 他讚揚普通科門診服務有改善，例如病人可選擇上午或下午時段求診。

21. 林立志議員詢問院方會否考慮為糖尿病以外的長期病患者推行普通科門診公私營協作計劃。此外，他建議院方將公私營協作計劃擴展至一般醫療服務的層面，減輕公營醫院的壓力。

22. 徐曉杰議員表示，有居民反映過往能委託家人代為繳交求診費用，但現時院方不再准許有關做法。他詢問院方有否折衷方法，讓市民不用親身繳交費用。

23. 董秀英醫生的回應如下：

- (i) 院方將會提交九龍西醫院聯網各分科的輪候時間予秘書處。

（會後註：醫院管理局的回覆請參閱社區事務傳閱文件第14/2014號）

- (ii) 如病人有私家家庭醫生，該私人醫生對病人會有更全面的了解，治療效果亦會較理想，故院方會建議病人繼續在他們的家庭醫生跟進。此外，就專科門診輪候時間而言，院方亦會向病人建議輪候時間較短的醫院，以協助病人盡快獲得治療。

(iii) 她表示會向明愛醫院反映其網頁上資料有誤及個別職員態度的問題，並會提醒前線醫護人員改善其工作態度。

(會後註：聯網已經向明愛醫院反映，提醒員工要改善工作態度。)

(iv) 就繳交求診費問題，她表示稍後會與議員跟進情況。

(會後註：瑪嘉烈醫院社區關係部已聯絡徐議員，正等候相關部門答覆。)

(v) 院方會先檢討公私營協作計劃的成效再決定是否擴展有關服務。另一方面，政府正籌備建立電子系統，令醫療病歷能在私營診所及公立醫院間互通，方便醫生跟進病人情況。

24. 吳賢國醫生的回應如下：

(i) 院方重視家人對精神病者的支援，故最近於東九龍精神科門診設立「家屬資源中心」，並考慮將此服務擴展至其他門診。

(ii) 按現時機制，一般精神病患者可向家庭醫生求診，如家庭醫生未能處理有關病症，便會把個案轉介予專科門診。相反，如病人情況好轉，專科醫生會考慮轉介病人至家庭醫生求診。此外，大型門診會提供綜合精神健康計劃，由受過精神專科訓練的家庭醫生主診，可協助病人解決一般問題。

(iii) 對於有議員提到病人家屬要求跟進覆診時間，但院方未有受理，他表示會跟進情況。

25. 主席請院方於會後提供更詳細的資料。同時，建議院方提供醫院社區聯絡主任的聯絡資料，方便議員直接與局方溝通。

醫院管理局

(會後註：醫院管理局的回覆請參閱社區事務傳閱文件第14/2014號)

進一步提升維港沿岸水質

(社區事務文件第44/2014號)

(由環境保護署提出)

26. 主席歡迎環境保護署助理環境保護署署長(水質政策)阮慧賢女士及渠務署高級工程師梁國章先生出席會議。

27. 阮慧賢女士簡介上述文件。

28. 林立志議員表示有市民投訴海水氣味及油污問題，詢問署方可否就水質指標提供更詳盡的數據，例如葵青區藍巴勒海峽的資料。另外，他詢問有關魚量及生態環境評估的資料。

29. 主席詢問以下事項：

- (i) 現時法例有否賦予渠務署權力，阻止任何人士非法傾倒污水至雨水渠。
- (ii) 渠蓋表面不同形狀的圖案是否代表不同的用途。
- (iii) 署方有否計劃提升昂船洲污水處理廠的效能及空間。

30. 阮慧賢女士回應如下：

- (i) 現時全港設有七十六個海水水質監測站，葵青區監測站錄得的溶解氧及非離子氨氮等水質指標均符合標準，有關指標適用於相關的水質管制區。然而，由於市區的商業活動及污染源頭較多，市區沿岸地方的水質問題較嚴重，故署方建議針對有關問題進行研究，以制定解決方案。
- (ii) 現時昂船洲污水處理廠主要處理九龍半島及香港島東北部的污水，約佔維多利亞港污水集水區四分三的污水。當「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完成後，昂船洲污水處理廠會額外處理港島自北角至鴨脷洲一帶的污水，屆時水質會進一步改善。
- (iii) 有關魚量數據須向漁農自然護理署索取。

(會後註：漁農自然護理署並沒有在葵青區進行有關調查，所以未能提供魚量的資料。)

(iv) 如發現有人非法傾倒污水至雨水渠，環境保護署會根據《水污染管制條例》跟進調查，如有違例情況會採取執法行動，並在有需要情況下進行跨部門執法行動。

31. 梁國章先生表示，圓形圖案的沙井渠蓋代表雨水渠，而方形圖案的渠蓋則代表污水渠。

32. 梁志成議員表示港鐵荃灣西站長期傳出硫化氫的味道，詢問署方有否在該處設置監察站。

33. 主席表示光輝圍、榮芳路及工廠區附近有不少汽車維修店鋪，該類店鋪會排放污水並導致雨水渠淤塞。他詢問署方會否針對以上黑點採取行動。

34. 林立志議員詢問葵青區近岸水質是否適合市民游泳及垂釣，並建議署方張貼告示通知市民有關情況。

35. 阮慧賢女士回應如下：

(i) 署方知悉港鐵荃灣西站海旁的氣味問題，然而，近雨水排水口的海旁一般異味較強，署方正研究方案改善有關問題。

(ii) 如接獲非法排放污水的投訴，該區有關部門會跟進情況。

(iii) 由於沿岸海邊地區容易受污染，故不鼓勵市民游泳及垂釣。

36. 黃展和先生補充，根據《水污染管制條例》，家居污水經大廈污水渠排放至公共污水渠，而工商業排放污水則一般需先申請排污牌照，並需符合有關排放標準。署方會派員巡查商鋪及監察排污情況，如個案牽涉街道管理，署方會聯同其他政府部門採取執法行動，如民政事務處及警務處等。另外，署方稍後會跟進區內汽車維修店鋪排放污水的問題。

環境保護
署

（會後註：環境保護署於 2014 年 8 月期間，曾到光輝圍、榮芳路及區內工廠區附近一帶共十多間汽車維修及汽車美容店鋪巡查，期間並沒有發現非法排放污水並導致雨水渠淤塞的事宜，雖然如此，署方已提醒有關人士避免觸犯《水污染管制條例》。環境保護署會繼續監察上述有關商鋪，若發現有任何污水違例排放

情況，定必採取執法行動。)

37. 主席詢問署方有否進行定期的巡查及執法行動。

38. 黃展和先生回應，署方會定期進行巡查及各項調查工作。

39. 主席請各部門積極跟進店鋪排放污水的問題，並採取執法行動。

40. 主席宣布，由於法定人數不足，會議改以座談會形式進行。此外，他請各委員盡量留守會議室，並於會前預留時間出席會議，以免與其他私人事務重疊。

資料文件

環境衛生服務報告

(社區事務文件第 39/2014 號)

(由食物環境衛生署提出)

41. 主席表示其他地區近日出現日本腦炎個案，希望署方跟進蚊患問題。

二零一四年葵青區滅蚊運動(第三期)

(社區事務文件第 45/2014 號)

(由食物環境衛生署提出)

42. 林立志議員詢問署方有否與其他部門進行聯合行動。此外，他請署方跟進斜坡及水庫附近的蚊患問題。

43. 鄭偉傑先生回應指滅蚊運動涵蓋整個葵青區，並會針對蚊患指數高的地方加強巡查及滅蚊工作。另外，署方於本年七月九日舉行跨部門會議，與各部門商討加強滅蚊工作。

44. 林立志議員表示長亨邨斜坡地區蚊患較嚴重，建議署方投放更多資源進行滅蚊工作，並積極採取跨部門行動。

45. 鄭偉傑先生表示署方每星期均會進行滅蚊工作，並會跟進林議員提到的問題。

化學廢物處理中心監察報告
(社區事務文件第 40/2014 號)
(由環境保護署提出)

46. 委員省覽上述文件。

報告事項

工作小組報告

安健社區工作小組
(社區事務文件第 41/2014 號)

47. 委員省覽上述文件。

民生事務工作小組
(社區事務文件第 42/2014 號)

48. 主席表示，有關活動的財政預算會以傳閱方式通過。

地方行政發展工作小組
(社區事務文件第 43/2014 號)

49. 委員省覽上述文件。

下次開會日期

50. 下次會議日期為十月十四日(星期二)。

葵青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四年十月